

湖北省教育厅
湖北省财政厅
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文件

鄂教研〔2018〕1号

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省发展改革委
关于公布湖北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
建设高校和学科名单的通知

各市、州人民政府，省直各有关部门，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国务院有关部署，按照《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鄂政发〔2016〕75号）精神，经专家委员会遴选，并报省政府同意，现公布我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（简称“双一流”）建设高校和学科名单。

各地、各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“双一流”建设的决策部署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加强组织协调，扎实推进我省“双一流”建设，引导和激励高校走内涵式发展道路，积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湖北经济社会发展，进一步提升我省高等教育综合实力、区域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，为湖北“建成支点、走在前列”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提供支撑。

附件：湖北省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和学科名单



附件

湖北省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和学科名单

一、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（24 所）

（一）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（2 所）

武汉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

（二）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（5 所）

华中师范大学、武汉理工大学、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、华中农业大学

（三）国内一流大学建设高校（6 所）

湖北大学、武汉科技大学、三峡大学、长江大学、海军工程大学、中南民族大学

（四）国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（11 所）

武汉工程大学、湖北中医药大学、湖北工业大学、武汉纺织大学、武汉轻工大学、江汉大学、湖北师范大学、武汉体育学院、湖北医药学院、湖北美术学院、武汉音乐学院

二、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（58 个）

（一）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学科（29 个）

武汉大学：理论经济学、法学、马克思主义理论、化学、地球物理学、生物学、测绘科学与技术、矿业工程、口腔医学、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

华中科技大学：机械工程、光学工程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、电气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基础医学、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

华中师范大学：政治学、中国语言文学

武汉理工大学：材料科学与工程

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：地质学、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：法学

华中农业大学：生物学、园艺学、畜牧学、兽医学、农林经济管理

（二）国内一流学科建设学科（29个）

湖北大学：材料科学与工程、中国语言文学与哲学文化、生物学

武汉科技大学：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冶金与矿业工程、机械工程

三峡大学：水利工程、土木工程、电气工程

长江大学：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、作物学、石油与天然气工程

海军工程大学：电气工程、船舶与海洋工程、兵器科学与技术

中南民族大学：民族学、化学、药学

武汉工程大学：化工与矿业工程

湖北中医药大学：中医学

湖北工业大学：轻工技术与工程

武汉纺织大学：纺织科学与工程

武汉轻工大学：食品科学与工程

江汉大学：化学工程与技术

湖北师范大学：教育学

武汉体育学院：体育学

湖北医药学院：临床医学

湖北美术学院：美术学

武汉音乐学院：音乐与舞蹈学